一、基本要求

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投标时应无条件地承诺和执行下列条款：

1、投标要求

1.1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和商务偏离,投标者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及商务条款偏差表。若采购方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者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及商务条款偏差表或有欺诈行为,该投标书将被拒绝。投标者的不良行为将被记录，并在以后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受到相应约束。

1.2投标报价超出磋商文件载明的采购限价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履约要求

2.1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在厂家(供货商维修服务中心)维修时,供货商应支付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2.2 供应商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为投标者违约。

2.3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签订合同前3个月内或合同签订后所生产，否则将被视为违约。

2.4供应商中标后严禁贴牌，贴牌重罚。

2.5供应商中标后，出现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交货完工时间内交货完工的，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类似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按照每超出3天扣除总合同金额的1% 进行计算。

3、检验、验收要求

货物到使用方，由市督导组根据合同、样品、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进行检验、验收：

3.1采购人对中标人交付的待安装器材随机抽取10%由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督导领导小组现场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安装。对于检验不合格的（质量低于样品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可拒绝接收其提供的器材，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类似项目的招标活动。

3.2检验合格后，由中标单位组织人员进行安装施工，安装完毕后由县（市）、区文旅体局、乡镇（办）、社区（行政村）等组织检查验收，采购人进行抽查。验收不合格，由中标方承担相关责任。若工程由使用方安装施工，按工程价格6-8%扣除建设费用。验收合格后签署工程验收单。采购方根据验收合格单支付货款。

3.3成交人在质量保证期内，配合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督导领导小组，每年不少两次巡回检查。

二、器材通用要求

1.器材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GB 19272-2011中5.2.6的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具有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2.螺钉、螺母应防锈、防松和防盗；并应采取措施对螺栓、螺纹永久覆盖。覆盖件在其安装面以上直角部分的高度不应超过3mm；突出部分外角应不小于105°或不应有易钩挂形状；

3.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5.闭合开口、不完全闭合开口符合GB 19272-2011中5.3.2的要求；

6.器材承载主立柱的钢管直径应不小于110mm，框架式和高度不大于1500mm的器材可适当减小钢管直径，钢管壁厚应不小于2.75mm；

7.扶手直径应不小于16mm且不大于45mm；

8.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50mm；

9.带有轴承的器材，轴承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可采取接触式密封，设润滑剂添加装置；

10.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8年；

11.所有器材均需直埋或预埋安装，器材地埋深度应符合GB 19272-2011的要求；

12.钢铁制件（不锈钢除外）表面，应经过酸洗、磷化处理后或经过表面热度锌等防锈处理后，进行表面喷塑处理，涂层厚度不小于70μm；

13.摆动式、摇动式、滑行式、攀爬式器材等，具有超过600mm跌落高度的和（或）强制使用者身体运动的器材，在所有的碰撞区域应有着陆缓冲层，缓冲层的面积和厚度应满足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5.3.3条款要求；

14.器材应配有完整的说明书，应包含三图（安装示意图、安装跌落空间图、碰撞区域图）、三表（器材安装检查表、器材定期检查表、易损件明细表）、器材安全使用寿命、器材维护保养注意事项、及寿命周期内对易损件及时更换的承诺等内容；

15.器材安全警示应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16.器材应符合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购置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笼式场地围网系统 | 2 | 套 | 多功能运动场 |
| 2 | 悬浮式拼装地板 | 2 | 套 |
| 3 | 一体式篮球架足球门 | 2 | 套 |
| 4 | 宣传公示牌 | 4 | 件 |
| 5 | 附属安装材料（场地范围内）（套） | 2 | 套 |

1. **笼式场地围网系统**
2. 场地尺寸：不小于长32米、宽19米。合理配置2个出入门。（使用方场地基础硬化尺寸：长33米，宽20米）
3. 框架：围网立柱采用不小于φ76mm，管壁厚度为不小于3mm的优质钢管，围网采用模块拼接式，网丝不外露，单个网片规格不大于3000(长)mm×2000（高）mm，围网总高度不小于4米，立柱选用不少于28个独立地埋固定方式，立柱间隔不大于3米，所有管材表面须经过静电粉末喷塑，颜色为墨绿色．立柱埋入地下深度应不小于400mm，地基尺寸应不小于400×400×400mm（深）。
4. 围网带有两个不小于1.4米宽、1.9米高的单开式框架进出口，与围网模块结构一致。围网全部采用防盗镀锌或不锈钢螺栓，并采用防松螺母防松方式，保证连接长期可靠。立柱与连接横管采用固态粉静电喷涂工艺，颜色为墨绿色，色泽保持八年不变，围网风载荷标准值应不小于0.35kn/㎡。
5. 网丝:包塑网片丝浸塑处理后网片径不小于Ф4mm, 采用优质低碳镀锌铁丝，处理前丝径不小于Ф3mm，网孔50×50 mm，勾花网，颜色为墨绿色，表面光滑细腻，各项性能指标达到GB15065-94和IE60502标准，吸水率为0%。围网孔径应与运动功能相适应，具有防止球脱出的功能。
6. 配套灯光系统：灯柱为围网的一部分，在整场围网中亦为围网的主立柱，增强围网的稳定性，灯柱采用直径不小于Ф114×3.0mm的钢管，6米高低杆照明灯柱8根，每根1盏不小于30W LED灯，使用太阳能供电模式，采用锂电池或胶体蓄电池，充电后应能满足24 小时保障场地照明正常使用。太阳能板到蓄电池的连线及蓄电池要密封,不得暴露在外。灯柱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8 年;其中作为易损部件的电子部件及供电系统使用寿命应不小于2 年。灯柱采用直埋方式，深度不小于600mm。
7. 宣传标示牌：应牢固固定于进出口区域，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蚀性能相当于0Cr18Ni9（SUS304），尺寸不小于800×500mm，厚度不小于0.8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内容：须有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教育卫生体育局监制；产品名称；简明的科学健身提示，产品使用安全注意事项；产品供应商的全称，售后服务电话及督查电话；管理维护单位及联系电话。
8. 投标产品需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
9. **悬浮式拼装地板**
10. 悬浮式拼装地板表面为米字型网格，产品须采用高性能（PP）环保材料，无毒、无味、防水耐湿、抗紫外线辐射、抗氧化、抗寒、不寄生细菌、绿色环保，安全卫生；
11. 产品规格不小于25×25cm，厚度不小于1.27cm，单块场地面积不小于608平方米；
12. 球反弹率不小于95%；抗滑值（干测）80-110；低温实验（-50℃，24h），试验后无龟裂、无明显色差；高温实验（100℃，24h），试验后无融化、无龟裂、无明显色差；
13. 连接方式：锁扣式结构；
14. 投标产品通过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各项运动指标满足篮球、五人制足球、羽毛球等各项运动技术要求。
15. **一体式篮球架足球门**
16.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Φ89mm×3mm；
17. 篮板应选用GB19272-2011中5.12.1.3.2规定的1800mm×1050mm的矩形篮板（材质为SMC），篮板面板厚度5mm，翻边宽度50mm，翻边厚度7.8mm，背面用“井”字形加强筋，加强筋厚度不低于5mm；
18. 篮板的质量应满足GB19272-2011中5.12.1.3.3条至5.12.1.3.6条的要求；矩形篮板背部连接有不少于5点的连接安装位置，且安装位置尺寸符合GB9272-2011中图21a）的要求；
19. 篮圈：采用实心钢材制成，篮圈圈条直径为16-20 mm，篮圈内径为450-459 mm；篮圈下沿有12个均匀分布篮网装置，装置无锐边、毛刺，且装置间隙不大于8 mm；采用弹簧篮圈，篮圈在去除压力后可自动返回原位置；
20. 篮板支撑：篮架上、下拉杆采用不小于Φ48×2mm优质钢管在弯管机上一次成型；通过调节上下拉杆可调节篮板的平面度和垂直度；
21. 安装技术参数：篮圈上沿距地面高度3050mm，悬臂长度不低于1800mm；
22. 足球网采用涤纶材料，符合GB/T 19851.14标准要求，足球门尺寸不小于3米×2米×1.5米，满足5人制足球的使用需要；
23. 所有金属件焊后抛丸，静电喷涂，要求喷涂表面均匀全覆盖，结合牢固，不起皮脱落、漏涂、锈蚀、裂痕以及较明显的流痕、花斑、结点等缺陷，涂层厚度不小于70µm；各部件焊接牢固，无漏焊、虚焊、夹渣、裂纹等缺陷；
24. 各连接部位采用螺栓、螺钉紧固，防松、防盗、防锈；
25. 采用直埋安装方式，安全可靠，地基尺寸不小于400×400×700mm；

投标产品需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